

中华人民共和国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

建字第 石林县202600008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

发证机关 石林彝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

日期 2026年6月30日



验证网址: <http://dnr.yn.gov.cn/ynsgwh/>

电子监管号: 5301262026GG0006698

建设单位(个人)	石林彝族自治县鹿阜街道办事处南门社区居委会水阁居民小组
建设项目名称	双龙集贸市场标准化建设项目(二期)
建设位置	昆明市石林彝族自治县鹿阜街道南门社区
建设规模	2968.20m ²
附图及附件名称	1.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》申请表; 2.发改部门投资项目备案证; 3.不动产权证及宗地图; 4.审查通过的建设工程设计方案总平面图及建筑单体图。

遵守事项

- 一、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。
- 二、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，均属违法行为。
- 三、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四、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，建设单位(个人)有责任提交查验。
- 五、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